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以前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 14:30 在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四路 42 号海大大厦 2 座八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已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共 280 名，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208,198,241 股，约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以下简称“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650,888,953 股的 73.18%；其中现场参与表决的股东 11 人，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 892,723,778 股，约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08%；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股东 269 人，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 315,474,463 股，约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11%。参与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276 人，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333,286,438 股，约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19%。

根据《公司法》及相关规则要求，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份 0.62%，在计算股东会有表决权总股份时已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

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部分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现场或视频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以视频会议形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共有 8 个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178,787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包含网络投票，下同）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524%；9,773,095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259%；72,500 股弃权，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40,843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包含网络投票，下同）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459%；9,773,095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23%；72,500 股弃权，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8%。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97.0670%；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05%；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2、发行方式和时间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70%；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05%；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3、发行数量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70%；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05%；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70%；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05%；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5、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70%；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05%；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6、限售期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70%；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05%；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7、上市地点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70%；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05%；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8、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451,595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1341%；9,572,787 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659%；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713,651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1278%；9,572,787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722%；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70%；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05%；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70%；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05%；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97.0670%；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05%；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4、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70%；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05%；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5、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451,595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1341%；9,572,787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659%；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713,651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1278%；9,572,787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

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722%；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6、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1,203,163,731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833%；5,034,510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167%；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8,251,928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894%；5,034,510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106%；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与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227,546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70%；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30%；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489,602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05%；9,796,836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95%；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 874,173,859 股）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024,382 股。

表决情况为：324,251,287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741%；9,773,095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259%；无弃权票。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323,513,343 股同意，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77%；9,773,095 股反对，约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23%；无弃权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进行视频见证，并出具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七日